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ishang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98)

### 增補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

茲提述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21年6月30日、2021年10月29日及2021年11月26日的公告，內容分別有關(其中包括)選舉馬凌霄先生及王召遠先生為本行第四屆董事會(「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以及馬凌霄先生及王召遠先生的董事任職資格獲得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安徽監管局核准。

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於2021年12月30日召開會議並通過決議，增補非執行董事馬凌霄先生和王召遠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戰略委員會」)委員，其任命自即日起生效。

自本公告日期起，戰略委員會成員包括：嚴琛(主任委員)、張仁付、馬凌霄、朱宜存、吳天、王召遠、錢東升、Gao Yang(高央)、趙宗仁及殷劍峰。

承董事會命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嚴琛  
董事長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  
2021年12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嚴琛及張仁付；非執行董事馬凌霄、朱宜存、吳天、王召遠、錢東升、Gao Yang(高央)、王文金及趙宗仁；獨立非執行董事戴培昆、周亞娜、劉志強、殷劍峰及黃愛明。

\*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並非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